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
核查意见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蜂助手”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蜂助手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蜂助手”或“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6 年度将与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讯飞”）、广州合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觅科技”）、广州速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速启”）、广州扬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扬桃”）等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6,231 万元，关联交易主要内容涉及采购商品、接受服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5,510 万元，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33.84 万元。

202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8 票同意，1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丁惊雷回避表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本年初截至3月底已发生金额	2025年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广州速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50.00	0.00	0.00
	广州速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格	50.00	0.00	0.00
	广州扬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市场价格	2,400.00	53.64	0.00
	小计			2,500.00	53.64	0.00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广州合觅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311.00	0.02	0.00
	广州合觅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600.00	15.31	0.36
	广州速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2,410.00	5.44	27.78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10.00	0.37	4.38
	广州扬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200.00	0.01	0.00
	广州扬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格	200.00	19.58	1.32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本年初截至3月底已发生金额	2025年已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小计			3,731.00	40.73	33.84
合计				6,231.00	94.37	33.84

注1：本核查意见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下同；

注2：公司于2025年9月16日参股广州扬桃，并于2025年9月17日完成工商登记程序。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服务	广州速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服务	0.00	1,000.00	0.00	-100.00	2025年4月28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小计		0.00	1,000.00	/	/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38	10.00	0.00	-56.20	
	广州合觅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0.00	2,500.00	0.00	-100.00	
	广州速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27.78	2,000.00	0.01	-98.64	
	广州扬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2	0.00	0.06	0.00	/

	广州合觅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0.36	0.00	0.02	0.00	/
	小计		33.84	4,510.00	/	/	/
	合计		33.84	5,510.00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以及相关关联方在日常运营过程中基于实际市场情况和业务发展需求，对相关交易进行了适当调整。同时，鉴于日常性交易发生具有持续性，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根据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 2025 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对 2025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经营业务需求可能发生的上限金额，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均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合理原则，预计与实际差异金额、关联交易实际金额占公司同类业务的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联人介绍与关联关系

（一）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深圳市迪讯飞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07-28
公司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渔业社区名优采购中心 A 座 A830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陈玉桃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设备、电子产品、通讯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数据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52.23 万元，净资产 428.69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 204.53 万元，净利润-68.44 万元。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持有迪讯飞 10%的股份，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丁惊雷先生同时担任迪讯飞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目前迪讯飞经营正常，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不存在无法正常履行预计交易的风险。

(二) 广州速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名称	广州速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9-11-19
公司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华穗路 406 号之二 3212 房（部位:自编 3206 室）
注册资本	133.3867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周捷
经营范围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软件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科技中介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财务数据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19.42 万元,净资产 604.72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 2,026.55 万元,净利润-569.49 万元。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悦伍纪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广州速启 15%股份，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目前广州速启经营正常，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不存在无法正常履行预计交易的风险。

(三) 广州合觅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广州合觅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5-03-13
公司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员村东郊工业园科韵路 18 号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沈汉标
经营范围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制造；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日用玻璃制品制造；日用玻璃制品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销售；照明器具生产专用设备制造；照明器具销售；商用密码产品生产；

	五金产品研发；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电机制造；仪器仪表制造；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生态环境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其他专用仪器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电池零配件销售；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制造；日用电器修理；通信交换设备专业修理；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电子元器件制造；照明器具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数字家庭产品制造；智能家庭网关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户外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安防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软件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通信设备制造；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广告发布；市场营销策划；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地理遥感信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财务数据	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3,792.64万元,净资产3,726.85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0.00万元,净利润-273.15万元。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持有合觅科技25%的股份,为公司参股公司。公司原职工代表监事马大亮先生担任合觅科技的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7.2.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目前合觅科技经营正常,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不存在无法正常履行预计交易的风险。

(四) 广州扬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名称	广州扬桃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5-09-17
公司住所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01-1603号之二十四自编第二层201房间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杨灿明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幻灯及投影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企业形象策划；礼仪服务；终端测试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广告设计、代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

	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互联网设备销售；互联网安全服务；通信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联网技术研发；广告制作；市场营销策划；咨询策划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网络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防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上网服务；呼叫中心
财务数据	202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448.28 万元，净资产 1,357.66 万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 0.54 万元，净利润-167.34 万元。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持有广州扬桃 45% 的股份，为公司参股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履约能力分析	截至目前广州扬桃经营正常，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不存在无法正常履行预计交易的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服务、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属于正常的业务往来。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并按照协议约定进行结算。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业务、交易具体价格、款项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主要条款将在协议签订时确定。关联交易的具体协议待实际业务发生时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安排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五、公司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情况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公开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的合理、必要的日常经营性交易，占公司全年的营业收入比重较小，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交易对方均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丁惊雷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董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中经常发生的，与关联方的合作是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可以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和采购成本，同时获取公允收益，有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进行，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上述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该等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本次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系

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所需，有利于公司更好地开展主营业务，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蜂助手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李国强

胡姗姗

保荐机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保荐机构公章）

年 月 日